

证券代码：839041 证券简称：迪歆设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宋卫纲
- 会议列席人员：宋卫纲、陈荔荷、曹隽、李珍妮、金艳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暨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暨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出于业务水准和专业素养的考虑，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查、验证并出具书面审计意见的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事宜》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加强信息披露监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特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 neeq. com. 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